

**BSZN**

BSZN-53011702100001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审批  
办事指南（完整版）**

梁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12月09日发布

## 一、基本信息

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办件类型	承诺件
实施主体	梁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使层级	县级
承诺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办理深度	四级：全程网办
是否收费	否	到现场办理的次数	0次
咨询方式	云南省德宏州梁河县遮岛镇滨河路91号档案馆大楼一楼政务大厅综合执法大队窗口;0692-6161445;http://www.dhjh.gov.cn/zjj/web/;		
监督投诉方式	云南省德宏州梁河县滨河路91号便民服务大楼4楼，梁河县纪委、县监委派驻县住建局监察组;0692-6168051;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办理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按国家假期安排调整办理时间）		
办理地点	云南省德宏州梁河县遮岛镇滨河路91号档案馆大楼一楼政务大厅综合执法大队窗口		

## 二、设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年6月28日国务院令101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大型户外广告的设置必须征得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七条：……单位和个人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等，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三、办理条件

服务对象	自然人、企业法人、其他组织
办理用户等级	四级
受理条件	1.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2.取得相关产权人的同意证明；3.各项申请文件、资料和图纸完备；4.符合经批准的城市规划和广告专项规划；5.需征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意见的，申报资料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

## 四、申请材料

## 五、办理流程

环节	受理和办理时限（工作日）	审批标准	办理结果
申请		申请人在网上或窗口申请	
受理	1	经审核，对材料齐全、填写无误、符合法定形式的材料予以受理，出具编号的《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且可以通过补正达到要求的，经办人应发出编号的《补正材料通知书》，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并发出编号的《不予受理决定书》。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出具《受理通知书》； 2.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补正告知书》； 3.申请事项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审查	3	本审批事项采用书面审查和实地核查相结合的方式。书面审查和实地核查均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实施。通过书面审查和实地核查后，对全部符合审批条件的，应作出符合审查结论报告；对部分或全部不符合审批条件的，应作出不符合审查结论报告，并提出具体意见、改正内容。并将审查报告书面告知申请人。	根据法定条件和程序，对申请材料的实质内容进行审查，出具审查意见。
决定	2	对予以许可的申请人颁发《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审批》。	1.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需要颁发行政许可证件的，制作行政许可证件（含电子证照）；2.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依法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
送达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通知申请人办理结果		

## 六、 审批结果

序号	1
审批结果名称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许可证
审批结果样本	

## 七、 收费信息

不收费

## 八、 扩展服务

中介服务	联办机构	前置审批	年检年审	资质证书
无	无	无	无	无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流程示意图



